

证券代码: 300350

证券简称: 华鹏飞

公告编码: (2013) 021号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



Hua Peng Fei
华 鹏 飞

2013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京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其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德友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3 年 1-3 月	2012 年 1-3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59,553,465.12	75,302,839.88	-20.9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元)	7,403,806.78	7,315,458.71	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67,138,319.24	-43,318,910.99	54.9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77	-0.67	14.9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9	0.11	-18.1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9	0.11	-18.18%
净资产收益率 (%)	1.92%	4.35%	-2.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1.23%	4%	-2.77%
	2013 年 3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 增减 (%)
总资产 (元)	591,804,260.34	550,678,929.45	7.4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 (元)	389,126,573.90	380,927,720.25	2.1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4.49	4.39	2.2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9,7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691.15	
合计	3,125,391.15	--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对电子信息产业依赖的风险

公司主要为国内电子信息产业客户提供专业物流服务，目前客户群以电子信息产业的知名客户为主。报告期内，公司亦逐步拓展其他行业业务并已取得一定成效，但电子信息行业客户目前仍是公司最主要的客户。公司的业务发展与电子信息产业的景气状况直接相关，对电子信息产业存在一定的依赖。

2、业务跨行业、跨地域拓展的风险

为了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公司除了持续保持电子信息产业领域的市场拓展外，还积极开拓非电子信息产业领域的物流业务，并不断开拓跨地域拓展物流业务，以保持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不断扩大的业务领域及范围尽管能带动公司业务提升，但未来公司仍可能面临因行业、地域等因素变化导致的经营管理风险。

3、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实行“高端市场、高端服务、高端利润”的经营策略，主要客户为电子信息产业的知名公司。由于电子信息产品具有价值高、精密度高、体积小等特点，在物流执行过程中容易受到损坏和丢失，电子信息企业客户对其物流服务商的选择比较慎重，执行严格的评估与准入制度。客户选择标准涉及专业服务能力、技术水平、管理水平、品牌信誉以及经济实力等多方面。一般而言，通过严格认证成为上述大型电子信息企业的合格物流服务商后，与其合作具有业务量大、合作关系相对稳定等特点。

4、应收账款较大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发展良好，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公司对主要客户给予一定的结算期限，导致公司报告期末的应收账款净额较大。欠款客户大多为知名电子信息企业，经济实力较强，商业信誉良好，同时公司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但是，随着公司为满足市场需求扩大经营规模，较高的应收账款会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限制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此外，若上述欠款客户自身经营陷入困境，将导致公司发生坏账损失。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08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京豫	境内自然人	42.11%	36,497,500	36,497,500		
张倩	境内自然人	19.81%	17,173,000	17,173,000		
齐昌凤	境内自然人	4.24%	3,679,000	3,679,000		
郭荣	境内自然人	2.83%	2,450,500	2,450,500		
张其春	境内自然人	1.15%	1,000,000	1,000,000		
张光明	境内自然人	1.15%	1,000,000	1,000,000		
徐传生	境内自然人	1.15%	1,000,000	1,000,000		
张超	境内自然人	1.15%	1,000,000	1,000,000		
张菊侠	境内自然人	0.69%	600,000	600,000		
李黎明	境内自然人	0.35%	300,000	300,000		
王梦	境内自然人	0.35%	300,000	3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曾若林	246,407	人民币普通股	246,407			
黄培建	18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700			
余钟鸣	159,7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700			
金禄久	14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200			
谢林卫	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			
柯景云	133,7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700			
陈静	125,052	人民币普通股	125,052			
唐瑾	123,530	人民币普通股	123,530			
张广科	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19,182	人民币普通股	119,18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齐昌凤为张京豫配偶，张倩为张京豫、齐昌凤之女。 2、公司股东张光明、张超与张京豫为兄弟关系。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京豫	36,497,500	0	0	36,497,500	首发承诺	2015年8月21日
张倩	17,173,000	0	0	17,173,000	首发承诺	2015年8月21日
齐昌凤	3,679,000	0	0	3,679,000	首发承诺	2015年8月21日
郭荣	2,450,500	0	0	2,450,500	首发承诺	2013年8月21日
张其春	1,000,000	0	0	1,000,000	首发承诺	2015年8月21日
张光明	1,000,000	0	0	1,000,000	首发承诺	2015年8月21日
徐传生	1,000,000	0	0	1,000,000	首发承诺	2015年8月21日
张超	1,000,000	0	0	1,000,000	首发承诺	2015年8月21日
张菊侠	600,000	0	0	600,000	首发承诺	2015年8月21日
李黎明	300,000	0	0	300,000	首发承诺	2015年8月21日
王梦	300,000	0	0	300,000	首发承诺	2015年8月21日
合计	65,000,000	0	0	65,000,000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165.23%**，主要因为客户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2)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35.68%**，主要因为驻外仓库增加，预付仓库租金增加所致；

(3)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75.57%**，主要因为物流运营需要支付客户业务押金增加，以及办事处运营备用金增加所致；

(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62.28%**，主要因为苏州项目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98.15%**，主要因为苏州部分在建工程验收，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100%**，主要因为待摊费用调整所致；

(7)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83.33%**，主要因为公司新增招商银行短期贷款**5000**万所致；

(8)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83.16%**，主要因为公司开具的承兑汇票到期兑付所致；

(10)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85.07%**，主要因为应为苏州公司承付工程款所致；

(11) 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30.52%**，主要因为公司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加**43.29%**，主要因为营改增，致使增值税税额增加所致；

(13)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78.92%**，主要因为销售费用科目调整所致；

(1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355.54%**，主要因为政府贴息款及上市补贴款项所致；

(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上年增加**61.13%**，主要因为收到供应链业务款所致；

(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上期增加**54.99%**，主要因为应收账款增加尚未收回所致；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上期增加**2752.17%**，主要因为苏州物流中心建设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比上年同期上期增加**41.24%**，主要因为新增短期贷款所致；

(20) 期末现金及等价物余额

“期末现金及等价物余额”比上年同期上期增加**1148.70%**，主要因为上市筹集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55.35**万元，比同期下降**20.91%**，实现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739.80**万元，比同期基本持平。造成营业收入与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为营改增全面推行后，营业收入计算口径不一致，以及物流服务相关业务单位**2013**年一季物流服务有所减少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于电子信息产业综合物流服务业务的基础上，努力拓展医药供应链、冷链物流等物流业务领域，将电子信息产业专业物流服务经验复制到其他物流领域。公司并

向物流业务上下游拓展，成立汽车维修、维护公司，拓展新的业务增长点。

公司着力商业模式创新，在提升卡车航班质量和数量的基础上，结合电子商务和网络购物的发展趋势及国家新型城镇化的发展政策，发展区域精准物流服务，并逐步实现部分驻外机构由成本中心向运营盈利中心的转变。目前，西南片区，华北片区业务进展顺利。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区域物流中心的建设，着力拓展苏州、成都、郑州等物流中心的建设。并在加强广东销售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华东、华北、西南、西北的区域销售能力，推动全国销售共同发展。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京豫	如公司因使用前述物业而遭受任何处罚或日常生产经营遭受任何损失，张京豫将承担（补偿）公司的全部损失。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京豫	承诺其本人及配偶和子女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营或与他人合资、合作、参股经营）从事与华鹏飞构成竞争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与华鹏飞存在竞争的企业，也不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或在上述企业或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公司首发前股东张京豫、张倩、齐昌凤、郭荣、徐传生、张其春、张光明、张超、张菊侠、李黎明、王梦	公司首发前所有股东对《公司章程（草案）》有关利润分配条款的决议的内容和程序表示赞同，并承诺如下：1、华鹏飞发行上市后，通过召开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时，本人表示同意并将投赞成票；2、华鹏飞股东大会根据章程的规定通过利润分配具体方案时，本人表示同意并将投赞成票。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京豫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2 年 8 月 21 日 -2015 年 8 月 21 日	正在履行

	公司股东张倩、齐昌凤、徐传生、张其春、张光明、张超、张菊侠、李黎明、王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2 年 8 月 21 日 -2015 年 8 月 21 日	正在履行
	公司股东郭荣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2 年 8 月 21 日 -2013 年 8 月 21 日	正在履行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张京豫、徐传生、张其春、张光明、李黎明、王梦	在上述禁售期满后，在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京豫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亲属张倩、齐昌凤、张超	在张京豫担任公司董事或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张京豫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公司股东张京豫、徐传生、张光明、张其春、张超、张菊侠、李黎明、王梦	根据 2010 年 4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方张京豫、受让方徐传生、张光明、张其春、张超、张菊侠、李黎明及王梦分别出具承诺：本次股权转让真实、合法、有效，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的情形，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否				
承诺的解决期限	不适用				
解决方式	不适用				
承诺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以上承诺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871.6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说明：公司应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向议案的日期作为变更时点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46.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23.7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深圳华鹏飞物流中心扩建项目	否	9,390	9,390	182.69	300.96	3.21%				否
苏州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否	5,718.84	5,718.84	63.79	2,841.71	49.69%				否
信息化系统改建项目	否	1,574	1,574		381.06	24.21%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682.84	16,682.84	246.48	3,523.73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100	1,100	1,100	1,100	1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100	1,100	1,100	1,100	--	--		--	--
合计	--	17,782.84	17,782.84	1,346.48	4,623.7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2013年3月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超募资金中的1,1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									

	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 6 个月，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剩余 88.8415 万元超募资金尚未有具体使用计划，公司将结合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战略，根据《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的规定，规范、科学的使用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一）分红政策制定情况

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及《关于制定〈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1-2015）〉的议案》。公司结合自身情况对《公司章程（草案）》股利分配政策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2）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若确需变更股利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并严格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程序；
- （3）公司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时，应取得全体独立董事三分

之二以上同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时，应充分听取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4)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 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对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6) 若公司当年进行利润分配，则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

(7)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8)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中，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适用于公司同时进行中期分红和年度分红的情形），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9) 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公司 2013 年 4 月 18 日第一届第十五次董事会通过了《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2 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 35,552,558.16 元，当年计提盈余公积金 3,555,255.82 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 31,997,302.34 元。

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以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8,667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933,6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不适用

七、证券投资情况

不适用

八、衍生品投资情况

不适用

九、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3,158,293.28	244,514,575.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387,018.96	4,293,251.97
应收账款	194,778,833.07	164,679,467.47
预付款项	5,758,386.95	4,244,000.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65,022.2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4,606,231.24	48,190,617.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4,658.12
流动资产合计	519,688,763.50	466,101,593.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499,956.35	32,352,172.42
在建工程	534,000.00	28,795,291.0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451,323.76	16,585,055.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30,216.73	2,630,216.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14,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115,496.84	84,577,336.02
资产总计	591,804,260.34	550,678,929.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	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20,000.00	7,840,182.72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2,170,108.95	19,151.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092,326.71	1,403,490.31
应交税费	21,374,714.05	19,384,776.5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74,837.50	19,252,067.6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0,831,987.21	107,899,668.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负债合计	200,831,987.21	167,899,668.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6,670,000.00	86,670,000.00
资本公积	201,029,093.44	201,029,093.4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795,047.91	
盈余公积	9,285,932.65	9,285,932.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1,346,499.94	83,942,694.1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9,126,573.90	380,927,720.25
少数股东权益	1,845,699.19	1,851,540.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0,972,273.13	382,779,261.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1,804,260.34	550,678,929.45

法定代表人：张京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其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友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0,323,126.97	208,700,949.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272,957.96	3,965,486.97
应收账款	169,804,054.81	138,656,102.38
预付款项	2,318,689.76	4,026,061.65
应收利息		65,022.2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1,660,573.77	84,635,623.01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4,658.12
流动资产合计	495,379,403.27	440,163,903.8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7,010,952.56	67,010,952.5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395,112.49	11,262,087.05
在建工程	534,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267,759.23	4,337,141.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4,270.89	1,754,270.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14,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962,095.17	88,579,051.93
资产总计	585,341,498.44	528,742,955.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	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20,000.00	7,840,182.72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2,098,677.00	19,151.00
应付职工薪酬	3,070,725.26	1,387,745.69
应交税费	19,496,990.29	17,684,873.2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586,403.16	7,804,957.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2,572,795.71	94,736,909.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负债合计	202,572,795.71	154,736,909.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6,670,000.00	86,670,000.00
资本公积	200,142,647.38	200,142,647.3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795,047.91	
盈余公积	9,285,932.65	9,285,932.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875,074.79	77,907,466.0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2,768,702.73	374,006,046.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5,341,498.44	528,742,955.73

法定代表人：张京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其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友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9,553,465.12	75,302,839.88
其中：营业收入	59,553,465.12	75,302,839.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821,382.66	67,344,583.98
其中：营业成本	41,326,367.90	53,917,673.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61,906.84	2,555,541.32
销售费用	599,571.97	2,844,746.57
管理费用	4,991,288.82	7,091,602.73
财务费用	1,602,881.21	1,443,818.14
资产减值损失	1,639,365.92	-508,798.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75.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41,258.29	7,958,255.90
加：营业外收入	3,139,541.05	689,193.00
减：营业外支出	19,468.46	6,3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61,330.88	8,641,148.90
减：所得税费用	1,463,365.88	1,326,773.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97,965.00	7,314,375.3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7,397,965.00	7,314,375.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03,806.78	7,315,458.71
少数股东损益	-5,841.78	-1,083.40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1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7,397,965.00	7,314,375.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403,806.78	7,315,458.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41.78	-1,083.40

法定代表人：张京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其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友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3,152,400.43	63,147,589.15
减：营业成本	25,776,557.09	43,341,089.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60,608.29	2,160,766.51
销售费用	585,221.97	2,827,429.57
管理费用	3,913,051.94	6,618,176.55
财务费用	1,624,193.93	1,451,676.52
资产减值损失	1,639,365.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53,401.29	6,748,450.16
加：营业外收入	3,034,391.05	682,793.00
减：营业外支出	13,349.90	6,3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74,442.44	7,424,943.16
减：所得税费用	1,406,833.69	1,115,119.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67,608.75	6,309,823.23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1
六、其他综合收益	0	0
七、综合收益总额	7,967,608.75	6,309,823.23

法定代表人：张京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其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友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511,290.48	73,497,398.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82,692.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4,85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56,150.09	77,280,091.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791,623.45	68,024,161.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53,303.58	5,264,307.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12,361.89	5,401,357.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37,180.41	41,909,17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794,469.33	120,599,00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38,319.24	-43,318,910.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27,363.12	151,72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7,363.12	151,72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7,963.12	-151,72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35,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35,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0	15,4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56,282.36	-28,070,632.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514,575.64	45,941,893.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158,293.28	17,871,260.51

法定代表人：张京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其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友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76,503.01	58,185,935.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4,391.05	682,79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10,894.06	58,868,728.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020,054.52	44,687,753.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14,309.58	5,264,303.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51,355.89	5,401,361.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41,802.31	44,616,31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527,522.30	99,969,73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16,628.24	-41,101,001.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1,194.24	130,06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1,194.24	130,06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194.24	-130,06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35,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35,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0	15,4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77,822.48	-25,831,069.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700,949.45	40,488,373.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323,126.97	14,657,304.30

法定代表人：张京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其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友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京豫

日期：二〇一三年四月十八日